

广州市审计局

# 审计结果公告

2020 年第 14 号

(总第 189 号)

广州市审计局办公室

# 广州市第二老人院项目二期工程概算评审

## 审计结果

(2020年9月22日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的规定，2019年11月至12月，广州市审计局（以下简称市审计局）对广州市第二老人院项目二期工程（以下简称市二老二期工程）概算评审情况进行了审计。

### 一、基本情况

市二老二期工程位于黄埔区九龙镇镇龙村，占地面积86564平方米，总建筑面积117450平方米，总投资估算55905万元，为政府直接投资项目。该项目由市民政局委托市重点项目管理中心负责建设管理，建成后移交给市民政局下属单位广州市老人院使用。市二老二期工程概算送审金额为61914.37万元。在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审定金额55899.93万元的基础上，审计审减2555.26万元，审减率4.57%，审减后该项目概算金额为53344.67万元。

审计结果表明，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基本能够按照评审程序和相关规定开展概算评审工作，提供的项目资料真实地反映了市二老二期工程概算评审情况。

## 二、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

(一)市二老二期工程概算送审金额超可研投资估算10.75%，但市住房城乡建设局仍予以受理评审，概算受理不规范。

(二)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审定后的概算存在部分工程量计算不准确、清单子目定额套项有误、主材单价过高、未采用概算编制基准期价格、掺杂批复外其他建设内容等问题，共多计建安工程费1910.41万元。

(三)市住房城乡建设局未按政策核减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554.72万元。

(四)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审定后的概算存在未按已签订合同评审、未有明确适应条件违规开列地震安全性评价费、重复开列土壤氡浓度检测费等问题，共多计工程建设其他费64.84万元。

(五)由于多计建安工程费、工程建设其他费造成计费基数变化，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审定后的概算多计预备费25.29万元。

## 三、审计处理情况和建议

对上述问题，市审计局已依法出具了审计报告。对概算受理不规范的问题，要求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应严格按规范受理送审概算项目，从源头上规范约束建设单位的送审行为。对多计工程概算价款的问题，要求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应加强对评审中介的监督管理和考核评价，对评审质量问题按规定作出处理。

针对审计发现的问题，市审计局建议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加强

概算受理管理，规范暂列金和预备费取值；理顺概算审查相关程序，提前核定减免事项；加强评审机构管理，健全考核评价机制。

#### **四、审计发现问题的整改情况**

对本次审计发现的问题，市住房城乡建设局正在积极组织整改。具体整改结果由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向社会公告。